

开发合肥市乡村旅游特色研究

夏明珠

(中共合肥市委党校, 安徽合肥 230031)

【摘要】合肥市的乡村旅游特色品牌取得了一些成绩, 乡村旅游已成为合肥旅游中心城市建设的重要支撑点, “旅游+”新业态培育态势发展良好, 但还存在着缺乏发展理念和科学规划、土地性质问题成为发展乡村旅游的瓶颈、缺乏政策支持和规范管理等问题, 应该因地制宜地选择开发模式, 政府规划时要先行突出乡村特色, 强化政策激励和保障, 完善组织架构规范管理。

【关键词】乡村旅游; 开发模式; 合肥市

【中图分类号】F592.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3079 (2016) 04-0078-05

旅游从最初的观光发展到如今的休闲体验, 更体现了大众性、常态性、多样性、持续性消费。人们崇尚自然、返璞归真的愿望越来越强烈, 乡村旅游发展态势越来越好。世界旅游组织对乡村旅游的定义, 明确其是旅游者在乡村(一般指偏远地区的传统乡村)体验乡村生活模式等活动。川乡村旅游的游客主要是长期住在城里的人, 他们厌烦了喧嚣而污染的城市环境, 向往去蓝天白云的农村体验那种“悠然见南山”的自然小农经济生活。目前, 学者们对乡村旅游业的研究还主要集中在概念、经济影响、文化挖掘、乡村旅游的驱动因素等。在研究的理论和方法上, 注重学科的融合和理论的交叉。张艳、张勇从乡村文化的视角探讨了乡村旅游的本质, 主张在乡村旅游开发中应强化乡村文化, 建议采用文化观光型模式、文化体验型模式或文化综合型模式。川因核心力量导向的差异, 可让乡村旅游走公司主导型、社区主导型、政府主导型三种不同的乡村旅游开发模式。从生态旅游开发的视角, 主张政府出政策, 开发投资商投资, 村民通过入股或劳动参与旅游开发、管理, 共同促进乡村旅游持续健康发展。文献运用福利经济学的理论, 探讨以增加农民福利为主旨来构建乡村休闲旅游综合体这一新型开发模式。文献则探索了市场与社区互动的乡村旅游优化开发模式。基于以上研究, 本文拟从实际发展情况出发, 结合合肥乡村旅游的区域发展特色, 因地制宜, 探索各村不拘一格的乡村旅游发展之路。

一、合肥市乡村旅游现状

近年来, 合肥市将乡村旅游发展作为旅游经济协调发展、城乡一体化发展的重要抓手。创新思路、转变方式, 以项目建设为支撑, 以乡村旅游为主要抓手, 不断完善旅游产品体系建设, 延伸乡村旅游产业链, 提升服务能力, 积极推进旅游业由数量扩张向质量效益增长转变。

(一) 乡村旅游特色品牌精彩纷呈

合肥市自然景观与人文景观较多, 特别是环湖十二镇历史悠久, 人文古迹不胜枚举, 文化底蕴浓郁厚重, 旅游资源丰厚。近年来, 合肥市整合现有旅游资源, 全力打造“九龙攒珠”古村落、白山万亩苗木基地、生态湿地等, 并结合各地特色打造葡萄采摘游、桃花节、草莓采摘游、三河古镇水日游等特色乡村旅游项目。

(二) 乡村旅游已成为合肥旅游中心城市建设重要支撑点

安徽省提出全省旅游“三大板块”战略, 其中中部以合肥为中心, 依托大别山、巢湖建设“泛巢湖国家级旅游区”, 合肥乡村旅游同时迎来了旅游业发展的重大机遇。高起点、大手笔做好合肥市“十三五”旅游规划, 夯实旅游基础。督促和指导各县区修建旅游景区路、水、

电、气、场、电信、排污等基础设施。继续加大旅游交通标识牌建设，推动景区和乡村旅游点的停车位建设。将大农业与大旅游互动融合，引导种养大户、外商等投资乡村游。

（三）“旅游+”新业态培育态势发展良好

以农业为依托，拓展其功能，打造“环城、沿湖、依山、戏水”等休闲服务型农业川，鼓励社会资本大力开发温泉、山地、养生、农事体验等乡村休闲度假旅游产品，打造健康旅游示范基地和产业示范园区，从而推进了合肥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截至 2014 年底，合肥市已有各类休闲农业园区 384 个，乡村旅游年接待人数已达 1768 万人次，经营总收入 14.93 亿元，同比增长了 10 %。

二、合肥市乡村旅游存在的问题

通过走访调研，我们在肯定合肥乡村旅游取得的成绩的同时，也发现了合肥乡村旅游存在的问题。

（一）缺乏发展理念

在很多人的观念里，乡村旅游就是简单地吃吃饭、打打牌、钓钓鱼，只是旅游业的一个补充，任其随意发展。政府支持力度不够，合肥到目前还并未把乡村旅游从旅游市场中细化出来，作为产业来培育和打造。合肥乡村旅游的经营户大多是通过农家饭店、农家旅馆发展起来的，在文化素质、管理水平、发展眼光上都与发达地区有一些差距。不少人不仅目光短浅，且思想封闭，认为自己的农家乐已经很好了，最起码比周围的经营户做得强；对于管理人才表面尊重，但不放权让其进行大刀阔斧的新改革、新管理，往往“百日维新”后还是回归到“老板说了算，管理人才说了不算”的状态；经营户信心不足、投入不大、管理不力、后劲不强，这种缺乏发展理念的思想，最后导致人才流失、管理滑坡、效益低下。

（二）缺乏科学规划

纵观全国先进地区，乡村旅游的发展已经不再是“小作坊的滚雪球发展模式”，而是逐渐走向大规划、大产业、大投入和大效益的“大旅游时代”。合肥市尚无《合肥乡村旅游发展总体规划》来引导各县区构建鲜明的区域特色和清晰的功能定位。

（三）土地性质问题成为发展乡村旅游的瓶颈

合肥大部分农家乐以租赁土地来经营，由于土地性质问题，难以进行硬件设施及配套设施建设，成为制约农家乐做大做强做精的最大瓶颈。

（四）缺乏政策支持

合肥市在乡村旅游发展方面扶持政策力度偏小。在调研中发现，湖州市安吉县只有 40 万人口，政府设立旅游委，以实际政策来大力扶植奖励乡村旅游发展，每年设立乡村旅游发展资金 600 万元。而作为省会的合肥市，每年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却仅有 800 万元，乡村旅游发展资金更是只占其中很少的一部分。

（五）缺乏规范管理

旅游行业管理范围广，涉及多个部门，旅游局作为旅游行政管理部门，在与部门间沟通协调旅游相关事宜时，缺乏一定的权威性。特别是出现问题时，各部门遇事推诿扯皮，相互“踢皮球”的现象仍然存在。而分管乡村旅游只是旅游局机关内的一个处室，人手不足，在处理旅游业务时通常按程序规范办理，创新思维不足，服务延伸度不够。

三、开发合肥市乡村旅游特色的路径探索

抓住国家“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战略和合芜蚌自主创新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等一系列重大平台的政策机遇，依托美丽乡村建设、长三角区域一体化、交通基础设施网络化等外部利好，选择适宜的特色开发模式，发展乡村旅游。

（一）因地制宜选择开发模式

各乡镇要根据自己的特点选择乡村旅游模式，因地制宜才能各得其所，乡村旅游模式主要有城市近郊型、景区依托型、古镇村落型、田园风光型等四种模式。

1. 城市近郊型

乡镇紧邻城市周边发展乡村旅游，从旅游活动实现的客观条件上看，城市居民利用节假日的闲暇时间，在一定的可支配收入范围内，协同一家老小、朋友，实现短途观光和度假活动。城市居民渴望返璞归真、亲近自然，呼吸清新空气，体味淳朴的乡风民俗。在合肥的三十岗、大坪等地可发展此模式。

2. 景区依托型

发展合肥的乡村旅游，围绕“一湖一带六区”的旅游空间布局，打造以巢湖为依托，以环巢湖旅游带为核心，以三河古镇文化旅游区、滨湖商务文化旅游区、半岛国际慢城旅游区、汤池温泉娱乐旅游区、半汤温泉养生旅游区、巢南时尚休闲旅游区为支撑的环巢湖旅游发展格局，突出乡村旅游的生态优势，加强功能配套，拓展乡村度假空间。

3. 古镇村落型

合肥历史悠久，所辖区域内有很多特色古镇。保护文化遗产资源，深入挖掘包公文化、淮军文化、三国文化和有巢氏文化，提升乡村旅游文化内涵。留住乡村历史文化、情感记忆，打造永续保留的最美村庄，从“吃、住、行、游、购、娱、体、感、悟”等方面做好配套建设，提高旅游综合收益。

4. 田园风光型

美丽的田园风光是乡村区别于城市的显著特征，青山绿水、依山傍水、显山露水的生态环境，让游客们流连忘返。淳朴的乡风、袅袅炊烟，加之体验式的乡村劳动，更是让游客回味无穷。在保护乡村景观原生态的基础上，因地制宜、适当融入一些创意元素，注重服务质量，吸引游客在欣赏美景之余留下来，品味那山、那水、那地。

（二）政府规划时要先行突出乡村特色

1. 出台乡村旅游专项规划

根据“1331”市域空间发展战略规划，围绕美丽乡村建设，编制合肥市乡村旅游专项规划，发挥其引领作用，从实际出发，注重差异化、互补性，突出乡镇特色，强化空间布局，以点带面，逐步拓展，打造“一镇一色”与“一村一品”。

2. 产业集聚，辐射旅游

产业集聚，以资源促进产业发展，以其产业带动乡村旅游产业提升。借鉴浙江建设诸如“基金小镇”“梦想小镇”“云栖小镇”等特色小镇的做法，建设合肥特色小镇。在合肥环巢湖流域一带，通过“无中生有”，政府做基础设施配套建设，突出小镇特色，围绕某一新兴产业业态，以专业化带动精细化发展。在具体的建设过程中，坚持产业、文化、旅游“三位一体”同步发展，坚持生产、生活、生态融合发展，将小镇建设成3A级或以上景区，旅游产业类特色小镇可以按5A级景区标准建设。

3. 加大招商，筑巢引凤

合肥市要想有乡村旅游大项目，必须招商引资，利用发达地区的先进理念以及外来资金，才能做大做强。湖州市德清县的“裸心谷”高档洋家乐，就是引进外资的“月亮”。合肥的农家乐数量也不少，但是能拿得出手的农家乐不多。乡村旅游不能只有“满天星斗”，而缺少“一轮明月”。只有通过招商引资进行引领，围绕吃、住、行、游，策划一批既是生态建设工程，又是文化旅游消费热点的乡村旅游度假项目，才能逐步形成“众星拱月”的和谐发展模式。

（三）强化政策激励和保障

1. 保障旅游用地需求

坚持问题导向，以改革的思路、创新的理念，合理配备旅游用地，用于发展农家客栈、商业等。支持利用荒地、荒坡开发旅游项目。按照租赁土地规模给予一定比例的建设用地指标，或者作为临时建筑物进行报批，由国土、规划、建设部门牵头研究解决。依据已出台的《关于支持旅游业发展用地政策的意见》，以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自用及以入股、联营等合法方式（'）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发展乡村旅游，进一步化解乡村旅游的用地瓶颈问题。

2. 加大财政资金支持

设立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用于优化旅游项目结构和品质，提升“旅游+”新业态、乡村旅游品牌及旅游环境的品质等。根据合肥市财力状况，适当提高专项资金规模，且每年按照财政收入增长比例给予递增，尤其是对于精品农家乐通过验收后，给予重点奖励。同时，对于一些有潜力、能做大做强的农家乐，在小额贷款、贴息贷款等金融方面优先给予倾斜和扶持。

3. 建立旅游金融合作机制

支持旅游企业拓展融资渠道，鼓励村民出资入股联营，激活乡村旅游的内生动力。每年从政府旅游发展专项资金中拿出部分资金作为乡村旅游项目贷款担保风险补助，为符合条件的旅游小企业小额贷款提供担保并给予基准利率的50%的贴息支持。

4. 制定相关优惠政策

合肥市应从培育的角度，在市场营销、证照办理、税收减免、基础设施配套、服务技能培训等方面出台综合性优惠政策，扶持培育一批有规模、上档次、显特色的农家客栈，并形成集聚效应，让游客来了不仅欣赏美景，更能吃得香、住得舒服。

（四）完善组织架构，规范管理

1. 加强领导，构建平台

建议成立合肥市乡村旅游产业发展指导委员会，综合协调指导全市乡村旅游发展工作。建议成立合肥市乡村旅游协会，发挥“桥梁纽带、服务会员”的作用，建立健全规章制度，规范运作模式，通过交流学习，增强风险防范能力，聘请专家指导、组织会员培训、监督规范管理、出版内部刊物等。

2. 强化保障，服务企业

随着合肥市环巢湖旅游等重大旅游项目建设，合肥市旅游发展的定位也随之发生根本性变化，旅游业将成为合肥市的重要产业，同时乡村农家乐也不是低层次的农家乐，而应该把它当作乡村旅游产业来进行打造。主管部门要转变观念，对企业加大培训，加强考评。本着有利于旅游业长远发展之考虑，市政府应在人员、经费、体制等方面进一步加强行业主管部门的力量投入，以提高对合肥市发展乡村旅游工作的宏观指导和协调服务水平。

3. 线上线下，智慧旅游

加强骨干景区、乡村旅游点等建设旅游咨询中心，合理布局、建设游客服务中心。建立“合肥乡村微旅游”平台，提供景点咨询、线路查询、食宿预订、景点门票预订等在线服务，与途牛网、阿里旅行、携程网等网络平台合作，加强信息的推送传播，让世界各地的游客了解合

肥，吸引他们来合肥体味乡村本色旅游。此外，在三星级以上农家客栈、3A级以上景区和主要游客活动场所实现免费Wifi全覆盖，积极推进智慧景区建设，进一步加速网上平台建设和智能支付，创建一批智慧乡村，积极支持“互联网+旅游”跨产业融合发展。

四、结语

随着城市环境问题的日益严重，“住农家房、吃农家饭、干农家活、游乡间山水”成为旅游新时尚。实践证明，乡村旅游已成为农民增收的新增长点，进而上升为促进美好乡村，推动城乡一体化建设的重要抓手。通过规划引领、机制创新、规范管理等方式，探索合肥乡村旅游开发模式；积极开发乡村旅游产品，培育休闲旅游载体，为游客提供多样化选择，既让农民增收，促进美丽乡村建设，又能提升地区旅游的综合吸引力，推动城乡一体化建设，这是一个多赢的举措，政府应该极力加以推动。

参考文献:

- [1] 世界旅游组织. 旅游业可持续发展—旅游规划指南 (M). 北京. 旅游教育出版社, 1997.
- [2] 张艳, 张勇. 乡村文化与乡村旅游开发 [J]. 经济地理, 2007 (3): 509—512.
- [3] 陈志永, 吴亚平, 费广玉. 基于核心力量导向差异的贵州乡村旅游开发模式比较与剖析——以贵州天龙屯堡、郎德苗寨和
- [4] 西江苗寨为例 [J]. 中国农学通报, 2011 (23): 283—290.
- [5] 刘海波, 李少游. 生态乡村旅游开发模式探讨—以广西富川县秀水村为例 [J]. 重庆科技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3(3):89—90.
- [6] 顾婷婷, 严伟. 基于福利经济学视角的乡村休闲旅游综合体的开发模式研究 [J]. 生态经济, 2014 (4): 132—137.
- [7] 周诗涛. 市场与社区互动的乡村旅游优化开发模式研究 [J]. 北方经贸, 2015 (i): 161-165.
- [8] 孙东风, 周领. 合肥“六化”并举发展生态循环农业 [N]. 合肥日报, 2015-03-26 (A04).
- [9] 柳书节. 合肥农业走上生态循环发展路 [N]. 合肥日报, 2015-09-14 (A01).
- [10] 浙江省政府办公厅. 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特色小镇规划建设的指导意见[EB/OL]. L2015-05-04]. http://www.zj.gov.cn/art/2015/5/4/art_32431_202183.html.
- [11] 窦敬丽. 三部门发布《意见》明确乡村旅游可用集体建设用地 [N]. 人民日报, 2015-12-20 (2).